

证券代码：873708

证券简称：东方汽车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8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马金菊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方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

董事会对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审议，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公告编号：2023-019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